

资，联合造林，建立用材单位原料林基地的办法。宜宾纸厂、芙蓉矿务局等单位已同珙县、宜宾、屏山等县的社队签订合同。宜宾纸厂已投入12万元，同珙县联合造林5,500亩。由于各方配合，促进了各种商品基地的加速发展。

二、协助开展综合经营

在商品经济有了发展，加上随着生产责任的落实，农村劳动力出现过剩的情况下，搞好综合经营，组织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势在必行。为了促进农村逐步向综合经营发展，我们采取了以下措施：一是在建场初期，在资金上适当支持发展一些生产周期短的产品，促进长短结合，以短养长。我们在支持茶、果等经济林木建设中，一般都协助安排了养猪、种菜、种瓜、种药等生产，由于在短期内有了收入，一般社队场园，只需连续扶持一至三年，就能够以短养长，自求发展。二是在发展骨干项目的同时，促进综合经营。古蔺县在发展烤烟生产的同时，就逐步配套成龙，发展了社队煤厂、烟道管厂和复烤厂，并建立了专业公司，使烤烟生产走上了综合发展的道路。这样做，不但解决了烤制烟叶、提高烤烟质量的需要，还解决了五百多人的就业问题。三是随着生产

量和商品量的增长，支持搞好加工，增加社队收入。高县在发展茶叶生产中，通过财政支持，为社队茶场增添了杀青、揉茶、烘干以及动力等粗加工机具，提高了劳动效率，不但避免了采摘高峰期的损失，还提高了粗制茶的质量。四是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蚕工商、茶工商、木工商、竹工商等各种综合经营的试办工作。富顺县东湖公社蚕桑大发展，按照自力更生为主的原则，财政上先后扶持15万元，支持他们办起了蚕种场和丝厂，为配套成龙打下了基础。筠连县巡司公社在茶场生产有了大发展的条件下，开展综合经营，搞了生产、加工、销售一条龙，并直接同上海口岸建立销售关系，每担茶叶利润由11元增加到77元。叙永县墩梓公社以社队联办为主要形式，试办了林工商综合经营，建立了林场、木材综合加工厂和购销机构，实行采、育结合，自造、自采、自加工、自销售。实行这一办法后，由于联合企业获得了一定利润，就在国家补助的基础上，增加了联合企业对造林社队的补助。国家对杉木林每亩补助5元，联合企业增加6元，每亩达到11元，更好地促进了造林建设。

咸宁县财政部门

积极扶持社队发展多种经营

咸宁县位于鄂南丘陵地带，雨量充沛，平均气温16度，无霜期240天左右，全县总面积216万亩，其中山地占69%，耕地面积只占26%，发展多种经营有着良好条件。过去由于单一的抓粮食生产，优越的自然条件没有充分利用，多种经济发展不快。

1974年以来，县财政部门在不放松支援粮食生产的同时，积极扶持社队因地制宜，发展林业、茶叶、苎麻、桂花、柑桔、油茶等多种经济。到1980年底，财政部门共安排发展多种经营资金631万元。在县委领导

下，会同有关部门，帮助社队制定生产规划，引进、培育优良品种，培训技术力量，落实措施，促进了多种经营的发展。1980年与1973年比较，森林面积增加13万亩，覆盖率达到73%；茶园面积增加3.1万亩，增长一倍多，茶叶产量由1.5万担增加到2.36万担，产值由138万元增加到257万元，今年预计达到566万元；社队工业从无到有，发展到90个，去年净收入129万元。多种经营收入占农副业总收入的比例，由1973年的34.8%提高到1980年的44%。近七年来，全县农副业净收入增加606万元，其中副业净收入463万元，占76.4%。

多种经营的发展，为财政收入开辟了新的来源，农村工商税收成倍增长，由1973年的60万元增加到1980年的144万元，其中茶叶工商税由16万元增加到45万元。

(农财司供稿)

